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Systems Limited

###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7)

##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日期均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本公司通函(「通函」)所提呈之決議案乃透過投票方式表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通告之提呈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丁香匯(北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香港智信財經通訊有限公司(「顧問」)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訂立之委聘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之各相關補充協議修訂)(「委聘協議」)。(附註(a))	886,178,034 (100.00%)	0 (0.00%)
	(b) 謹此向本公司董事(「董事」)授出特定授權(「特定授權」)以向顧問授予認購本公司合共25,000,000股股份(「購股權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及根據其各自委聘協議條款向顧問配發及發行以及列為繳足的購股權股份，惟特定授權為附加於及不損害或撤銷由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或於通過本決議案之前或之後可能不時授予董事之其他一般或特定授權。(附註(a))	886,178,034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c)	謹此批准委聘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其他交易，並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代表本公司進行簽署及執行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及進行其酌情認為令上述授權生效所必要或權宜之一切事宜及採取所有有關行動。(附註(a))	886,178,034 (100.00%)	0 (0.00%)

附註：

- (a) 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 (b) 由於該普通決議案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普通決議案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一項普通決議案。
- (c)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59,680,000股。
- (d)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359,680,000股。
- (e)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或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任書良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任書良先生、柳振萬先生、張景霞女士及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非執行董事Howard Robert Balloch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王澤基先生及黃立達先生。

\* 僅供識別